

关于推荐教师申报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专家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入贯彻《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管理办法》（教高厅〔2020〕1号）精神，落实《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实施计划（2021—2024）》（教产专〔2021〕1号）要求，适应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发展需求，充分发挥各领域专家作用，保障项目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专家组（以下简称“专家组”）于2021年组建了项目专家库。根据项目需要，拟扩充项目专家库，请各有关高校推荐符合条件的人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1. 请各教学单位积极推荐具有高级职称的老师申报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专家。

2. 本次专家推荐在自愿的基础上进行，请认真填写《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专家推荐表》，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二、工作职责

1. 参与项目指南评审、立项审核等有关工作。

2. 开展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据分析、合作模式研究、合作需求调研等工作。

3. 承担专家组委托的其他工作。

三、推荐条件

推荐的专家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廉洁自律，无违法违纪行为，无不良行为记录。

2. 具有本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3. 了解产教融合发展动态，熟悉产学合作相关政策，具备三年及以上产学合作经验。

4. 能够投入一定的时间和精力参与项目审核等工作。

四、材料报送

请各教学单位于11月6日前将申报材料（见附件1）签字盖章版扫描电子稿报送至教务处教学建设科。

联系人：董少武 联系电话：15190228657

邮箱：978692642@qq.com

附件：1. 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专家推荐表



江西服装学院教务处

2022年11月4日印发